



山的那一边

文 | 韦艺美

在山的那边，隐匿着一个连十八线都排不上号的小县城——天峨。我在这里生活了十几年。然而，直到如今，我才发现自己翻开的不过是冰山一角，而我从未真正了解过这片充满人情味儿的土地。

某个午前，我正窝在房间里，尽情享受着假期最后的狂欢，沉浸在手机游戏的世界中。突然，“咚咚咚”的敲门声如同一颗石子砸来，打破了房间里的宁静。我满脸不耐烦地拉开门，探出头望去，望见眼前的人穿得一身休闲——他站在门口，眉头微皱，眼神里透着急切，几缕头发被汗水浸湿贴在脸颊上。“干嘛啊？”我没好气地问道。小叔带着急切地说：“艺美，去买点芥菜回来，家里没菜了，赶紧的！”我嘟囔着不紧不慢地穿鞋，目光不时瞥向手机，手指还在不自觉地做着操控游戏的动作。小叔的催促

声再度响起：“艺美，怎么还不走？难不成中午让我们喝汤啊？”我恼火地关上门，极不情愿地出了门。

那天的太阳格外毒辣，才不过早上九点多，我便已感到异常烦闷。或许是夏天的脚步渐近，就连清晨的微风拂过，都带着一股燥热。我百无聊赖地刷着手机，慢悠悠地走在县城小巷里——这里是九区大榕树中间的过道。对于我们来说，早上九点还很早，但这条道上已热闹起来：许多人已经为了生活开始了一天的操劳，一旁的马路上车来车往，川流不息。我路过几个小菜摊，几个卖菜的老奶奶面容和蔼，正在闲聊家常，你一言我一语的，那声音轻柔，随着风儿飘向小巷深处。刚想询问奶奶芥菜多少钱一把，耳旁便传来了一个熟悉的声音：“哟，舍得出去买菜啊？”我转头看去，只见她梳着整齐的辫子，穿

着碎花裙，手里牵着一个女娃娃。女娃娃牵着妈妈的手，好奇地打量着周围的一切。呀，是张阿姨！我笑回道：“来买菜咯，不然真不懂天峨的物价了。”她一听我的话，就赶忙拉着我小声地说：“诶呀，买啥啊，都看到我了，忘了我家旁边有个菜园呢？都是自己种的，可新鲜，上我那儿，我给你摘些回去尝尝。”说着，她侧身摸摸女娃娃的脑袋，眼神热情，带着些不容拒绝的意味。没等我回答，她便拉着我的胳膊，领着我往她家的方向走。她一边走一边回头道：“诶，别不好意思，没事儿，都是邻里相间的，正好尝尝我这菜，回头我也去做些买卖呢？”她眼里带着些急切，仿佛我要是不去，就错过了天大的好事。

她拉着我，手里还牵着小娃娃，三人一同穿过另一旁的小道。小道的两旁墙上长满了绿藤，从顶上下爬；地上还有些花儿，偶尔会闻到淡淡的香味。没一会儿，就到了张阿姨的菜园。菜园被打理得井井有条，放眼望去，那些新鲜的蔬菜在沐浴着夏风，随着风儿轻摇，在阳光下更显出生机勃勃。她把小娃娃递给我，自个

儿跑进田地里，手里不停地摸索着自己尽心培育的“珍宝”。“来，我教你看，就这种——”她伸手摸了摸蔬菜的根和叶，“根茎比较粗点，叶子大，颜色绿绿的，光看着就很好吃，以后买菜就挑这种哦！”我懵懂地点了点头，没留神，一旁的小娃娃也跑进去了。阿姨着急忙慌地拉住她：“诶呦，这里脏，乖啊，去跟姐姐玩，妈妈一下就过来了啊。”

我不经意地垂头，感觉这天确实很热。我的脸被太阳照着，一抹红晕突然爬上了我的脸颊，双手不知道放哪里，带些腼腆地说道：“对不起啊，我走神啦，没看到她过去了，还好没进去呢！”我拉着小娃娃往后退了退，手里揪着她的衣服，不自觉地紧了紧。“嗨，没事，小娃娃的性格就是活泼。”她神色温柔，露出淡淡的微笑，嘴里说道。张阿姨手里没闲着，继续挑着菜，时不时还跟我聊聊家常，开几句玩笑逗我们，我和小娃娃在旁边也玩得不亦乐乎。过了半晌，张阿姨的额头上冒出几滴汗，她将捧着的菜篮递给我——那菜篮满满当当的。她直起腰杆，用手帕轻轻擦拭额

头上的汗渍，面带笑容，如同菜篮里那整齐摆放的蔬菜一般灿烂。“拿回去好好尝尝啊，不够再来阿姨这儿摘，这些够你们吃几顿的啦。”我接过菜篮，心中充满了感动。那一刻，我意识到自己已经很久没有看手机了。我闻到了生活中鲜活的气息，体验了一把人间真情，早已忘记了原先对手机的痴迷，被小叔催促出门的那抹烦闷也早已消散得无影无踪。

回家的路上，我身上充斥着菜园里清新的味道。我望着手里的菜篮，回想着张阿姨的热情、那充满生机的菜园，还有天真无邪的小孩子。我恍然间明白了：虽然山这边的这个小县城真的很平凡，但这片人间烟火里流露出的真情，才是这片土地最珍贵的财富啊！它温暖了我，以至于让我重新爱上了这个地方。

(作者为天峨高中 2422 班学生)



我的家乡

文 | 吴丽婷

更新是我的家乡。那里算不上风景秀丽，但有着让我留恋的独一无二的情感。在我的世界里，我拥有自己的主角光环——从初中开始，我就从家乡来到天峨县读书。

也许从那一刻起，我开始渐渐远离了那熟悉的故乡。我独自走在天峨的街道上，一扭头，看见落向天边的夕阳。那缓缓西沉的太阳像一张逐渐走远的脸，我蓦然回首，被它看得泪流满面。那一刻，我知道每个黄昏的太阳其实都落在了我的家乡。

春季的夕阳就像一张慈祥老者的脸，温和而慈爱。我住的地方是更新的一个小山村，每家都有几亩田地，这是祖祖辈辈传承下来的家业。春日的夕阳余晖渐渐淡去，天边的晚霞像是被打翻的颜料盒——红、橙、黄、紫交织在一起：那红色似火，热烈而奔放，燃烧着整个天空。夕阳的余晖渐渐淡去，春日的晚景宛如一幅宁静而又充满生机的画卷在眼前徐徐展开。此时，天空中偶尔传来几声清脆的鸟鸣，像是在诉说着一天的见闻。当打开家门，映入眼帘的是绿油油的田野。田野里的麦苗，在晚风的吹拂下，轻轻摇曳着身姿。它们像是一片绿色的海洋，涌起层层波浪。田埂上，各种不知名的野花野草也在尽情地生长着。那些野花五颜六色，星星点点地散落在草丛中，像是给田野戴上了五彩的花环。田埂上，有几位提着鞋的农夫扛着农具，缓缓地走着。他们的身影被夕阳拉得长长的，那沉稳的步伐仿佛在诉说着对这片土地的热爱和对丰收的期待。

夏季的夕阳，犹如从少年的热烈张扬步入中年的沉稳。当夕阳的

最后一抹余晖渐渐隐没在天边的山峦之后，它散发着独特的魅力。漫步在河边的小径上，映入眼帘的是那一片茂密的树林。树叶在微风的轻抚下，发出沙沙的声响，宛如一首轻柔的交响曲。夏季的河水早已没有春季的泛滥，只剩下薄薄的一层。夕阳的余晖洒在水面上，把水染成了红色，就像一块巨大的绸缎铺在河面上。这个时候的小河里，总能看见一些调皮活泼的孩子。他们互相配合着捕捉河里的小鱼，却又常常在分割成果时争吵，可永远都是一起开开心心来、一起开开心心回家。

秋季的夕阳犹如浪漫主义的创始人。当夕阳的余晖渐渐隐没于天边，我的家乡就像一幅绚丽的画卷，在眼前徐徐展开。山上的树木在秋日的洗礼下，已褪去了夏日的浓绿。当夕阳笼罩田野，映入眼帘的不是热闹喧嚣的田野，而是被收割后的寂静旷野。山脚下是一片广袤的田野，稻谷被收割一空，只剩下齐刷刷的稻茬，像是大地母亲刚刚梳理过的发丝。天空飘着从烟囱里散发出的炊烟，那是农村特有的烟火气。农舍的院子里，几只土狗慵懒地趴在地上，眯着眼睛享受着秋日傍晚的宁静。这时，每家每户的主人坐在大门前的小板凳上，手里拿着还未吸完的烟，脸上带着满足的神情，望着这秋日的景色，仿佛在回忆着这一年的辛勤劳作。

冬季的夕阳犹如温暖且不失风度的长者。山上的树木大多已经落尽了叶子，只剩下干枯的树枝，像是大自然用它的画笔勾勒出的简洁线条，在风中瑟瑟发抖，偶尔发出几声呜咽般的声响。路上的行人寥寥无几，他们都裹着厚厚的棉

衣，行色匆匆。偶尔有几个年轻人，脚步轻快地走着，笑声在寒冷的空气中回荡，给这寂静的冬日傍晚增添了一丝生机。天空渐渐暗了下来，星星开始一颗一颗地冒出来，在灰暗的天幕中闪烁着微弱的光芒。月亮也悄悄爬上了枝头，清冷的月光洒在大地上，给这冬日的夜晚增添了一份静谧。

我喜欢故乡的每一处风景，更喜欢故乡里的每一个人，因为他们是如此的热情善良。

如果要举例，必定是每年的春节。每年春节前两个星期，家家户户开始杀年猪。在那一段时间，每天清晨叫醒我的不是悦耳的鸟鸣，而是凄惨的猪叫声。每到这时，村里的人不再外出干活，而是家家户户互帮互助，帮忙杀猪。每到这个时候，几乎所有人都会说一句：“哎呦，不得了了，最近肉都吃腻了。”因为帮主人家杀完猪后，主人家就会热情款待——这就是我们乡村的小小习俗。如果你来到我们乡村过春节，那春节当天你可能要吃四五餐饭。在每家每户主人的邀请下，你无法拒绝那份热情，会不由自主地走到主人家里。这就是独属于我故乡的标签。

这就是我的家乡，这里有着让我流连忘返的风景，也有着让我眷恋的情感。也许有人说小乡村是个很不起眼的地方，但我的家乡是我心中最神圣的地方。如果有机会，请来到我的家乡，我将用最热情、最饱满的情感来款待你。

(作者为天峨高中 2405 班学生)



罪与爱同行

文 | 岑彩红

高中时，我写过一篇给逝去父亲的文章，叫《写给父亲的家书》。写完初稿后，我拿给黄老师看，当时心里隐隐觉得，老师或许读不懂我想表达的隐喻。事后，黄老师反馈说：“你写得太悲情了。”“还有，你妈妈改嫁了吗？如果没有，建议把‘我妈’改成‘妈妈’。”其实在那篇文章里，我有意用“我妈”来称呼母亲，就是想让别人产生误会——这误会里藏着我的私心。我不喜欢母亲，讨厌她重男轻女，讨厌她尖酸刻薄……

那时我的笔触稍显偏激和刻薄，用尽辞藻去描述人物。我不觉得这是悲情，因为文字连痛苦的三分之一都不足以描述。我只恨文字苍白，毕竟只言片语怎堪承载飘摇的几十载人生？

从幼年丧父开始，母亲的人生便如噩梦织网：中年丧偶，恶病缠身、不懂事的儿女、支离破碎的生活。我试图客观剖析她的人生，在旁观中埋怨她、同情她、厌恶她，却又不得不爱她。我与她不同，她颠沛流离的一生，仿佛独自困在深渊里，她的挣扎、痛苦、扭曲、歇斯底里，我何尝不是将她逼上绝境的“刽子手”？我们的爱恨都太过汹涌，或许我们本就是彼此痛苦的源头。

前天，她突然对我说：“阿妹，我最近病得太难受了，怕熬不下去了。要是我走了，你要照顾好弟弟。你出嫁的衣服鞋子，我都给你备好了，在我房间的蓝色柜子里。”如此具体的嘱咐，如此沉甸甸的爱，让我哽咽到说不出话。我在想，亲情为何如此容易失落，却又让人无可奈何地选择轻易原谅？那天，我的眼泪止不住地流，可眼泪又是最无用的东西。我很快调整好情绪，用满不在乎的语气说：“别讲这种不吉利的话，别想太多，会好

起来的。”

母亲总叫我不远嫁，可我每次都倔强地说要远嫁，要远离她。我一直责怪她重男轻女，可当听到那些话时，我真的能无动于衷吗？真的能抛弃她一走了之吗？看着她爬满皱纹的脸，看着她被病痛折磨的样子，我既心疼又痛恨。妈妈，我做不到十分爱你，更做不到十分恨你，你的枷锁仿佛也传给了我。

我们总是知晓彼此的软肋，争吵时撕开彼此的伤口，鲜血淋漓；又总在困苦中相互舔舐伤口。我同情她、心疼她，却也怨她，可我怨她时，她是否也在怨我？怨我是个不争气、不懂事的女儿，就像我怨她的固执与偏见一样。我的成长，似乎是以卸下她的爱为代价——每一次成长都是一次距离的拉远。她总想跌跌撞撞地跟上我，我却以“她不懂”为由将她隔开，直到她走不动、跟不上，只能寂寥地站在原地，偶尔叫我回头看看她，只能默默注视我的背影。

我来得太早，记得母亲摧毁我的那些时刻，也曾在幼时立志要抛弃她，可爱将我挽留。我不能后悔那些刺耳的语言，因为只有当伤害我的话同样公平地伤害她，我才能不离开她。

罪与爱同歌，爱的另一面，是更深的爱。

(作者为天峨高中 1917 班学生)

